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函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
聯絡人：張哲浩 副研究員
電話：02-2737-7525
傳真：02-2737-7673
電子信箱：thchang@nsc.gov.tw

受文者：中國醫藥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2月2日

發文字號：臺會工字第09800883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說明(三)(098D2030773.PDF)

主旨：本會九十九年度嵌入式軟體暨開放軟體研發專案計畫自即日起接受申請，至99年1月31日截止申請，請 查照。

說明：

一、本會「嵌入式軟體暨開放軟體研發專案補助」（九十九年度）之相關說明業已公佈於網站，重點說明如下：

(一)本會為配合我國發展開放軟體（open source）暨嵌入式系統核心技術，培育開放軟體與嵌入式軟體人才，擴大開放軟體社群規模之願景，特別專案規劃本研發專案補助辦法，鼓勵學術界積極提案申請。

(二)本研究專案計畫架構，共分三個分項：

1、研發中心分項：本分項以整合型計畫方式提出申請，提案計畫所屬校院應有設立自由軟體發展中心（社群）之具體作為，並在總計畫申請書中具體陳述。

2、嵌入式系統軟體技術開發分項：本分項鼓勵大專校院校教師提出申請，如與合法立案之民營公司、公立機關、或法人機構等有具體之合作計畫，可以將計畫成果導入應用者優先推薦（計畫申請書應敘明合作計畫內容、合作單位投入資源情形及計畫成果導入應用方式）。

3、開放軟體元件開發分項：本分項鼓勵大專校院教師提出申請，如與合法立案之民營公司、公立機關、或法人機構等有具體之合作計畫，可以將計畫成果導入應用者優先推薦（計畫申請書應敘明合作計畫內容、合作單位投入資源情形及計畫成果導入應用方式）。本分項之研發

主題以嵌入式系統/SOC相關應用軟體為優先。

- (三)相關細項說明，請參閱附件「國科會嵌入式軟體暨開放軟體研發專案申請要點」。
- (四)計畫申請作業，請依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辦法，研提正式計畫申請書（採線上申請，並請於計畫名稱後括弧備註申請之分項），申請類別：國家型計畫。計畫歸屬請點選「工程處」、學門代碼名稱請點選「EW(晶片系統國家型計畫)」，以利作業。並由計畫主持人所任職之機構於99年1月31日前函送國科會申請（請彙整造冊後專案函送）逾期恕不受理。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等283個機關學校

副本：本會綜合處